

红娘子癫狂打造2000言情大戏

龙厕公主变身私奔新娘 史上最囧公主呼唤帅哥来救——

白龙公主私奔记

● 著◎红娘子

你见过那大条的皇帝老爹，
居然也忍心地在龙厕边光着屁股还是小宫女的她老娘，
一生出了她这个“命公主”……



白虎
八公王
秘
著◎红娘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乌龙公主私奔记 / 红娘子著. —长沙: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2009. 4

ISBN 978-7-5358-4281-7

I. 乌… II. 红…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45526 号

总策划: 邹立勋

责任编辑: 陈嫦娥 罗晓银

创意策划: 胡晨艳 尹倩影

视觉创意: 刘 艳

封面绘制: 岳书馨

出版人: 胡 坚

出版发行: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晚报大道 89 号 邮编: 410016

电 话: 0731-2196340 2196334 (销售部) 2196313 (总编室)

传 真: 0731-2199308 (销售部) 2196330 (综合管理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长沙分所 张晓军律师

印 刷: 长沙化堪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2

版 次: 2009 年 0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0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6.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质量服务承诺: 若发现缺页、错页、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可直接向本社调换。

服务电话: 0731-2196362

目 录

第一章 强悍的人生是不需要解释的 001

皇宫千年不变，一直都是一个样子。不管是在穿越，历史剧中，还是在架空搞笑小说里，皇宫永远都保持着它独有的气势。

中沅国的皇宫比别国的皇宫更高更大。皇帝蓝龙焰据说是一代圣君，难得的文武双全，长相英俊，弹得一手好曲，做得一手好衣，炒得一手好菜，而且还会在月圆之夜给宫女们表演一些节目。

第二章 养猪公主和弱视王子的邂逅 009

西蒙皇帝很是得意，就像是现代人家里购进一套好的意大利音箱，顶级的，质量一流，值钱得不得了。于是，他特别爱显摆，四处发请帖给周围的一些国家，非让别人派人来看自己的皇城，而且一定要别人留下很感动的留言，才肯放人回家。

第三章 回宫的受气公主遇见她的猪神 021

看来那塞克王子求婚的礼物打动了皇帝，只是不知道他是要娶哪个公主，难道是最美的七公主？七公主因为长得太美，所以，蓝龙焰一直都没有舍得让她嫁出去。每天蓝龙焰待在宫里，看到这个美若天仙的女儿时，就会很得意地想：哇，我这一生没有别的成就，可是，能生出这样漂亮的女儿，全天下也只有我有这个本事，哈哈哈！

第四章 被赐婚的宫女VS金鞭公主 033

蓝染很奇怪地打量一下自己。她认为那个男人虽然长得比周济文要好看，但奇怪的是，他看到自己的时候，恨不得把自己当成个屁给放掉。为什么有这么奇怪的男人？难道他很讨厌我吗？可是，他为什么要讨厌我？就算是皇帝要把我指婚给他，但是，指婚给塞克王子也是指，指给他也是指，无所谓啦！

第五章 请你和我私奔吧 042

喜娘说只要礼成后就有东西吃，于是，她很配合地坚持到了礼成。跪了三次之后，她就非常快乐地直奔洞房，因为那里有好吃的东西。而可怜的王逸书心情还没有调整过来，就在他拿着一块红色的绸缎不知道该怎么办的时候，新娘把他扯进了洞房。

第六章 王子爱情保卫战VS夫妻私奔记 053

山林里到处都是黑漆漆的一片。一个人影在黑暗中健步如飞，腋下还夹着一个大布袋，那么重的布袋一点也不影响他“飞”的速度。他一边飞一边说：“哇，我们鹰士真是遇到了太平盛世，为了保护那个主子每天都干这些找猪偷人的丢人事！师傅啊，我死后都没有脸见你了！”

第七章 两对乌龙情侣的生死与共 066

维信这边时间已经不多了。周济文正在准备马车，他看着公主已经好转，决定接公主回去成亲。维信非常担心，因为蓝染公主还没有半点消息，而自己真的要远嫁他乡，将来想回中沅国说不定已经拖家带口，身后有一大群小孩了，生米煮成熟饭就不好玩了！

第八章 遇见高手和高高手 079

那个老叫花子看这二人在那里你推我让的，把求生的机会让给对方，一拍大腿说道：“好样的，我找的就是你们！当时我在后面看你们逃命的样子，就从你们身上看到了情深意重，不离不弃。那么有默契的脚步，那么义无反顾的眼神，那么置危险于不顾的样子……我就知道你们是我找了几十年的神剑传人！”

第九章 要当神剑传人就要先练习跳树 089

“什么？迷路？你疯了！在这里迷路，我们怎么办？天黑之前，我们走不到小镇，会被老虎给吃了，花花

也会被老虎给吃了。”忘记在这里交代一声，哪怕蓝染全裸，她也会抱着花花。所以，在刺客的突袭下，她抢救下来的唯一财产就是花花这只小猪仔。

第十章 中毒公主与桃树宫女的团聚 101

谢三少说的都是实话，但是这到了王逸书的眼里就成了炫耀，赤裸裸的炫耀。他没有想到这个人居然无耻到了这种地步，连像他这么英俊、潇洒、有才气、人见人爱、花见花开的人物，都没有说自己帅到天上有地上无，摆什么pose都好看，他居然敢说？！嗯嗯，太无耻了。

第十一章 迷路不是最惨的，饿肚子才是最惨的 114

维信使劲忍了忍，才忍住没有跑到一边狂吐。大家可以自行想象一下，一群帅哥美女站在那里，一个个全部是偶像级的，身上闪着光的，画面停在他们身上。这个时候却突然跑出来一个破坏整体美观的脏乞丐，而且这个脏乞丐居然还敢把镜头全都给抢占了！

第十二章 N对情侣的浪漫夜晚 129

“嗯。”蓝染点点头，深深地看着谢三少，眼里的热情像盛放的玫瑰，赤裸裸，坦荡荡的，没有一点遮拦。从来没人告诉她，女生要矜持，所以她也不懂。她只知道心里有什么感受就要说出来。不过，就算她知道，在生命的最后关头，她也不会浪费时间去玩什么矜持。

第十三章 非要到快饿死才明白真爱就在身边 140

“这个关系可大了。”史夫子一听，脸上的表情马上从猥琐变得充满正气浩然，“你们也知道，王子和公主那是什么情况，那可是热恋期间。这次他们一起出逃，为的就是共度蜜月。现在，你们看这个小树林环境这么好，气氛这么佳，他们一看到，那是一定要进去培养一下感情的。”

第十四章 小树林里的大团聚 153

首先倒霉的是王逸书和媚眼狐狸。他们两个刚刚看对了眼，开始你侬我侬，还没享受一会儿，就看到一个黑衣人落在了他们的身边，很不要脸地盯着他们看了半天，然后自言自语地说：“嗯，这个男人，没有武功，看起来很像书生，可是才气还是看不出来，要进一步验证才知道。”

第十五章 为了被绑架的王子，开战吧 169

前面说过了，中沅国的皇帝蓝龙焱那是正事从来不管的，整个国家都是靠那些忠臣良将们支撑。所以大家都收到消息，收拾东西的收拾东西，跑路的跑路的时候，只有他听到塞克国派了使者来，还很高兴，没顾上上厕所没如完，整个人就跳了起来，大叫着让塞克国的使者上来。

第十六章 HAPPY ENDING 178

只有周济文，从小就作为一个王子被培养，自然也锻炼过在战场上的反应。于是他很快地左右看了一眼，然后拉着维信就往一边冲过去，一边冲一边喊：“父皇，我来了，别打，先别打！误会，是误会！我没死，没被绑架，没残疾，再好不过了……”

快乐是一种能量 185

美少女公主的成长之路 187



第一章 强悍的人生是不需要解释的

皇宫千年不变，一直都是一个样子。不管是在穿越、历史剧中，还是在架空搞笑小说里，皇宫永远都保持着它独有的气势。

中沅国的皇宫比别国的皇宫更高更大。皇帝蓝龙焯据说是一代圣君，难得的文武双全，长相英俊，弹得一手好曲，做得一手好衣，炒得一手好菜，而且还会在月圆之夜给宫女们表演一些节目。

皇宫千年不变，一直都是一个样子。不管是在穿越、历史剧中，还是在架空搞笑小说里，皇宫永远都保持着它独有的气势。

中沅国的皇宫比别国的皇宫更高更大。皇帝蓝龙焯据说是一代圣君，难得的文武双全，长相英俊，弹得一手好曲，做得一手好衣，炒得一手好菜，而且还会在月圆之夜给宫女们表演一些节目。

嗯？这有什么好稀奇的！我们中国古代的那些皇帝们才稀奇呢！他们有的打死不肯当皇帝，有的要出家，有的要做木匠，风雅点的就要做诗人或者书法家。

总之，蓝龙焯是一个十佳好男人，放到现代就是上得厅堂入得厨房的二十一世纪白领必备的居家好老公人选。

但是，放在那个年代，作为一国之君，这些好都成了缺点。除了那些大臣和太监当着他的面说他文才出众，其他人都是一转身就开始数落。

“陛下如此沉迷诗词，这样下去国将不国。”花白胡子大臣悲叹。

“是啊，听说陛下还亲自做菜，此举真是大伤国体。”雪白胡子大臣捶胸大哭。

“而且，我们国家这些年兵力衰退，人家西蒙国都打到边境了也无力还击。听说他们派人来谈判，要我们送一个公主过去做人质。”胡子最长的大臣开始满地打滚，恨不得找块豆腐把自己给撞死。

于是，这一天皇宫上空回荡着几个老头的吼叫：“公主啊！！哪个倒霉的公主啊！！你真是命苦啊！！”

蓝龙烁坐在龙椅上，坐立不安，好像龙椅上长出了一个仙人球，在扎他那光滑的屁股一样。

站在一旁的太监汪全福只能从他的表情看出他现在很烦，于是往后小退一步，生怕龙威一怒，自己成了第一个遭罪的。

果然，蓝龙烁开口了，跪在下面离他最近的那个倒霉的大臣，被他喷了一脸的口水。只听见蓝龙烁骂道：“可恶的西蒙人，要我交公主就交公主，那怎么可能？！就是打到我城下，我也会抗战到底的。”

蓝龙烁正在那里说着，宫外又传来一个急报：“报——报皇上，西蒙的大军已经打到了玉关。”

玉关离皇宫非常近，近到西蒙大军可以几天就杀到宫门口让蓝龙烁亲自去杀敌。

这时，只听蓝龙烁说道：“什么？要公主？！这个皇宫什么都不多，就是公主多，他们要一个，就选一个送去吧！”

听到这话，下面的大臣倒了一地，不过，事情总算出现了转机。于是，大家都开始盘算到底该把哪个公主送去西蒙国当人质。

后宫里的公主们黑压压地站成一片，皇后、妃子都站在回廊里看着这一群金枝玉叶。话说，蓝龙烁这些年什么事都没做成，王子也只有稀稀拉拉的几个，而且看起来都傻傻呆呆的，可是公主却生了一大堆，粉雕玉琢似的女娃娃一个比一个水灵。



看到自己的子女，连蓝龙焱也只能叹道，皇宫的水，果然是养美女、出傻男的地方。

一群公主都挤在一起站着，华丽的衣服下，全是不谙世事的童真可爱。稍大一点的公主显得比较懂礼节，站在一旁静静地待着，看着父皇带着几个老得快掉牙、绝对起不了什么坏心眼的大臣来选出使公主。

个个都那么好啊！老大臣一边看一边抹眼泪，把这么好的公主送过去吃苦，叫他们于心何忍。

这时，只听见有妃子说：“怎么会有这么小的宫女跑进去？快来人，把她捉起来！”

果然，只见一群人中，有一个小女孩穿着宫女的破旧衣服，端着一个碗，一边跑一边还惦记着往嘴里扒饭。

那女孩近看长得很是清秀，但是，此刻她的两个腮帮都吃得鼓鼓的，被带到了皇帝面前，还在努力伸长脖子往下咽饭，狼狈得不得了。

蓝龙焱看这孩子怎么看都觉得眼生，但她又不可能是宫女，宫女怎么会有六七岁大的？但如果是自己的孩子，又怎么会被打扮成这样？

这时，一个太监跑过来，在他耳边轻轻提醒：“皇上，她是你几年前如厕时宠幸的那个宫女所生的十三公主。”

读者们不必捂鼻子，据权威书本介绍，古代皇帝专用的卫生间绝对比现在的五星级酒店都豪华得多。光是小马桶刷得那个干净，高档香片焚得那个积极，就足以让人倒吸一口气。除此之外，卫生间的外间还有一张软床，方便皇帝便后万一体力不支可以倒下来休息，边上还有宫女站着递水打扇。

有的宫女姿色不错，皇帝便便完，也没有体力不支，同样装腔作势地倒在软床上，等宫女一过去递水，皇上就色眯眯地笑着，然后就把人家给宠幸了。

这事过去多年了，蓝龙焱也不大记得。没有想到，不知道是哪个宫女一下子就好运地怀上了龙种，而且还生了个公主。但是虽说成功地诞下小公主，但皇帝不上心，这宫里的公主又多，再加上这宫女又没有后台，所

以即使她母凭子贵地当上了个小主之类的小妃子角色，却也混得不好，于是，女儿也养得不如人家的可爱。

想到这里，蓝龙炆问道：“她叫什么名字？”

汪全福跪着回道：“回皇上，十三公主叫蓝染。”

“蓝染？”蓝龙炆又仔细打量了她一番。这孩子虽然年龄小，可是看上去很坚强，很能干，虽然穿得不好，吃的也不是好饭菜，但还是很健康。

蓝龙炆满意地点点头，弯下腰温柔地问：“你在吃什么？”

“猪油拌饭！我娘偷偷做的，很香的，不给你吃！”蓝染抬起天真可爱的小脸，望着这个看起来很想偷吃自己碗里饭的男子说道。

蓝龙炆感慨万千地说：“唉，朕将来要发愤图强，让朕的儿女个个都吃上燕窝拌饭。”

看到面前的这个可怜的大男人正双眼含泪，像是饿得很厉害的样子，蓝染的心一软，从衣服里摸出一个小纸包，递了过去。

蓝龙炆小心地打开纸包，只见又是猪油拌饭。

蓝染心疼得快要大哭起来，却强忍着眼泪对蓝龙炆说：“你吃吧，你吃吧！我本来准备等肚子饿的时候再吃的，但是你好像很饿，就全给你吃好了。”

蓝龙炆心里很是感动，随即开了金口：“你小小年纪就这么体贴懂事，又能保护自己，不让自己饿着，所以，西蒙还是你去，十二年后，我让西蒙把你好好地送回来，还给你找个好婆家。”

说完，蓝龙炆大笔一挥，在纸上写上“蓝染”两个字，决定了这个小女孩的命运。

一转身，蓝龙炆很得意地想，幸好选了一个没有权势又不会吵闹的妃子的女儿。对自己的决定，蓝染她娘自是不敢多说，而蓝染……那孩子如此爱吃，到了西蒙也饿不死。

这事就这样解决了，真是好高兴。既然这么高兴，干脆炒一份好菜，大家一起吃吃喝喝庆祝一番……

黄沙滚滚，公主被送出城。

除了几个看起来很没有力气又不得志，而且武功一点也不高的随行人员外，就只有一个看起来马上就要病死的宫女在一边守着蓝染公主。

蓝染坐在马车上，被晃得头晕眼花，沙子又不断地扑到嘴里，牙齿一动就“沙沙”响，像是在吃麻花糖。

她毕竟还小，坐不了多久，就伸出头去问：“有吃的吗？”

大家都被风沙吹得连自己的亲娘都不认识了，再听到这个蓝染公主报时鸟一样执著又坚定的提问，灵魂更受摧残，心灵弱小一点的都要自杀了。

当年唐僧不也是这样执著地逼死了两个小妖怪吗？

蓝染见无人理她，只好悻悻地缩回头去，低低地说了一声：“要是猪油拌饭就好了！”

这时，一个车夫从车上奔下作疯狂状，往沙漠深处跑去，边跑边喊：“我受不了了！我受不了她一天念几千次猪油拌饭了！！”

蓝染感到奇怪地伸出头去，小小的脸庞上一双天真无邪的大眼睛看着那奔得跟兔子一样快的车夫，心想他为什么和猪油拌饭这天下第一美味过不去呢？

而随行的这些人都同时叹了一口气，心里想着：小公主果然是龙种啊！杀人于无形之间，谈笑间又逼疯了一个。沙漠无路，车夫这一跑摆明了是死路一条。

于是，这支队伍一路损兵折将，好不容易熬到了西蒙。蓝染从车里走出来，对着隐约可见的西蒙城高兴地大叫：“猪油拌饭，喔！喔！”

她高兴得双手举起，只知道看到了城墙就意味着有好吃的，至于什么叫做人质，对于她这个年龄来说是不可能明白的事情。

呃，不过就算是她的年龄再大一点，以她的智商来看，估计她也很难在做了人质之后伤心。

蓝染具备了乐观人士的所有特点，通俗一点说，就是她有一点缺心

眼。说好听些那就是天真单纯，说难听些就是脑子里少根筋。

如果这个少根筋公主到了西蒙，还没有看到西蒙的皇帝，就开始“喔，喔”叫着要饭吃……

那个一直在咳的宫女终于探出头来，挣扎着劝道：“公主……咳咳咳……你……咳咳……注意……”

蓝染体贴地用小手摸了摸这个宫女的头，然后说道：“木姑姑，你别说了，我马上给你去端一碗猪油拌饭来，吃了你就好了，不咳了。”

于是，小人儿转身就去找饭吃。那宫女在后面用手捂嘴喊道：“公……咳咳……”就没声息了。

于是，整支队伍乱了起来。

“快，有人昏倒了！！”

西蒙的国宴上，一个一脸尘土的小姑娘正趴在桌上哼哼唧唧的，她的身边站着一个年长的宫女，正用忧伤的眼神望着她。

那宫女一开口便是：“咳咳……尊敬的陛下，咳……”

西蒙的皇帝实在是等她说完这句话等到耳朵都痒了，可是那宫女还是在咳，恨得他几乎都要从龙椅上跳起来了，只好接过她的话说：“行了，朕明白这些事情，你和你们公主是远方来的客人，我们西蒙国也和中沅国一样繁华好玩，希望你们能尽快适应。”

蓝染本来在吃个不停，可是听了这话，居然抬头说：“可是，你们没有毛。”

众人大惊，在座的大臣们的酒杯都一同坠地，只听见“砰砰”几声巨响。没毛这事，可是皇后的大忌。

皇后因为在后宫太操心怎么进行后宫争斗，所以年纪轻轻的一头乌发就全脱光了。人生中最悲伤的事情莫过于美人秃顶，虽然皇后每天都戴着比平常人的头发多几倍的假发，长得都拖到地上了，但是，只要有人提到没毛、秃子、光溜溜，都是杀头大罪。

而这个中沅国的公主，随便一开口就说出来了。



所以说两国的仇恨到底是怎么种下来的？就是童言无忌伤人心啊！

那个宫女一下子吓到不咳了，口齿非常清楚地说：“陛下，蓝染公主才六岁，她说的毛，其实是指树和草。西蒙国的风景其实别有一番风味，虽是黄沙映日，却让人觉得雄伟无比，而且还带着一种英雄气概。”

宫女很肯定地说：“无毛，也是另一种风情，而且独一无二，不可模仿。”

听了这一番话，人人都看到皇后的脸色从铁青到红润。大家又端起了酒杯，看来砍头的事情，暂时过去了。

宫女木砂其实并没有多大年纪，只是因为常年多病，所以陪公主来异乡的苦差事就落到了她头上。人人都算准了，她会死在出中沅皇城的第一个城门外，可是她竟然一直咳到了沙漠边缘；中沅皇宫里人人都下了注，赌她过沙漠的时候一定会病死，可是她竟然一路撑到了西蒙国的都城大熊城。

大家都以为这一路上她会被蓝染给气死，可是，她翻翻白眼又活下来了，而且还病怏怏地来到了宫里吃大餐。

本以为蓝染的那一番话已经把他们逼入了绝境，但没想到关键时刻，木砂站了出来，对蓝染进行了一番“人工呼吸”，硬生生地从杀机已经很盛的皇后那里把蓝染给救了回来。

蓝染一点也不知道，只是用小嘴夹着一个哈蜜瓜作“嗯嗯”点头听懂状。

西蒙的皇帝在心里暗骂中沅国的皇帝蓝龙炆，顺便问候了他的祖宗很多代，连其山顶洞人祖先都没有逃掉被羞辱的命运。

现在西蒙的皇帝算是彻底明白了，自己想要个人质，蓝龙炆就给自己送来了一个麻烦。

西蒙的皇帝毕竟是心思单纯，学得又少，要放在现代，也就相当于初中生毕业后，自己去闯荡江湖，挣了一片天地。其实他就是个小暴发户，但学识少了一点，所以，遇到那种猴精似的聪明人如蓝龙炆，总是要吃点小亏的。

虽说逃过了一死，但是蓝染还是得罪了皇后，可想而知，接下来她的日子也不会很好过。

“咳咳……”木砂又开始咳。

蓝染看了看自己身边在埋头苦吃的那几只可爱的小动物，高兴地叫道：“哇，木姑姑，他们送我们这么可爱的宠物玩！”

木砂一边用刀切青菜，一边叹了口气说：“可爱是可爱，就是太能吃了。”

“这是小宠物啊，怎么吃那么多？”蓝染天真地问道。

“这就是你要吃的猪油拌饭的制作原材料，你要好好喂，把它们喂肥了，就可以吃到你想吃的猪油拌饭了。”木砂开始砍柴。

蓝染高兴极了，主动过去帮忙烧火。看着那一群动啊动啊，有两只耳朵，眼睛黑黑的、鼻孔大又圆的小动物，蓝染嘴里喊着“猪油拌饭，喔喔……”，小身子转得飞快。

有人抱着草料过去，很奇怪地问身边的人：“那两个从中沆国来的人是不是疯了？”

“怎么？”

“被罚来养猪，还这样高兴。”

“小声点，听说他们得罪了皇后，死罪是逃了，但活罪就是来养猪了，也不知道要养到什么时候！”

说到这，对话的两人开始同情地摇头。

而另一边，蓝染高兴地看着小猪，幻想着猪长大后可以做成火腿、香肠、腊肉，还可以有很多猪油，白白的，大瓶大瓶地放着。

于是，大熊城的猪圈里传出了一声幼稚的童声：“猪油拌饭，喔喔！好香哦！喔喔！”



第二章 养猪公主和弱视王子的邂逅

西蒙皇帝很是得意，就像是现代人家里购进一套好的意大利音箱，顶级的，质量一流，值钱得不得了。于是，他特别爱显摆，四处发请帖给周围的一些国家，非让别人派人来看自己的皇城，而且一定要别人留下很感动的留言，才肯放人回家。

西蒙国因为这些年有了钱，除了自然气候不能模仿中沅国之外，连中沅国皇城的全貌都照搬到了这个沙漠的绿洲里。

西蒙皇帝很是得意，就像是现代人家里购进一套好的意大利音箱，顶级的，质量一流，值钱得不得了。于是，他特别爱显摆，四处发请帖给周围的一些国家，非让别人派人来看自己的皇城，而且一定要别人留下很感动的留言，才肯放人回家。

于是，每年各国派谁去西蒙国看皇城，也成了他们的一件头痛事。各国皇室的王子贵族们都不愿意跋山涉水来自然环境这么不好的地方做客，可是，西蒙的皇帝却以为人家是客气，总是连车都派到人家大门口，让别人不来也不行了。

西蒙皇城的后面，往左走几百米，有一条小巷子；从小巷子里进去，就可以看到一个个大大的马场；马场的边上有一个很小的猪圈。

每天早晨，猪圈边都会有两个女人很奇怪地在那里画圈圈。只见她们双手抱圆，转来转去，有好事者走近一听，就能听到“西瓜……分西

瓜”。

这两个女子自然就是我们文章的主角——蓝染公主和她那可怜却还没有咽气的木姑姑。

因为写小说和拍电影都有一个时光飞快流逝的经典镜头：一个小女生，本来还很萝莉，长得水灵灵的，穿着童装，但是，在那里不停地画圈圈，画啊画啊，镜头一换，就成了一个漂亮得出奇的少女，穿粉红的水染裙子，头发随便挽着，然后一转头对镜头露出一个非常漂亮的微笑，一排小贝齿在阳光下像珍珠一样闪着光。

然后，镜头又转向了对面的木姑姑……算了，不想浪费胶片，长成这样的配角还是不要过多地出场来惊吓观众了。

于是，已经长成美女的喂猪公主蓝染，正在猪圈旁边和她的木姑姑进行着每天一次的晨练活动——练太极。

“姑姑，我们练这个都练了十几年，真的已经是江湖高手了吗？”

“嗯，别说话！一个大西瓜，中间分两半，咳咳……当然啦，教我这个功夫的人，那可是世外高人。”木姑姑肯定地说。

“可是，姑姑，你的病还没有好。”蓝染的表情有一点不相信。

“怎么会呢？如果我不练这套太极拳的话，早就死了，你看我现在虽然咳啊咳的，但还是很健康的嘛！”

正练着拳，木姑姑突然双眼翻白，捂着心口就往下倒。

蓝染在边上很熟练地把随身带着的药丸喂到她嘴里，虽然这药丸没有速效救心丸那种夸张的作用，但木姑姑自己调制的这种小药丸还是很有用的。

蓝染看着木姑姑又缓过了气，叹了一口气，然后小声地说：“唉，咳啊咳的，又得了痛心病，我看这套拳也没有大用。”

话还没有说完，木姑姑就回过神来，往外一看，惨叫一声说：“花花又跑了！”

传说中，猪圈里有一头寂寞又有个性的猪，它是一头有追求的母猪，



看不上猪圈里那些长得没有英雄气概的公猪，一心追求自由恋爱，找到空子就从猪圈里跑出去，寻找春天的脚步。

可是这头猪，却是蓝染养给皇后她们吃的。梦寐以求的猪油拌饭并没有落到她嘴里，每次猪一养肥，就会被皇宫的人拉走，然后做成的菜都会落到西蒙皇宫里的妃子们肚子中。蓝染虽然是使国公主，却从来都是被逼吃着健康的素食。

每每想到这里，蓝染就只能在心里默默地流泪，抬头看着蓝色的天空中飘浮着的像猪油一样的白云独自流口水。

听到花花又跑丢的消息，蓝染坚定着自己内心最初的信念：“我不要吃素食，我不抛弃不放弃，我不会丢下我的任何一头猪，一个也不能少，少了就会被打板子的。花花，就算是天涯海角，我也要找到你。”

于是，只见猪圈那边一个粉红色的人影在快速地移动着，大家都互相打招呼道：“公主，你的猪又不见了？”

“嗯，有没有看见我们家的花花啊？”

“我看到它好像往林场那边跑了。”

“谢谢李大叔，我找到后，一定给你带一些新鲜的草来给马吃。”蓝染说完这句话，人已经跑得很远了。

李大叔看着那姑娘的背影，奇怪地说道：“怎么看也是一个倾城倾国的大美人，怎么会被关在这里养猪？真是太可惜了。”

城里，有两个人正在大街上快步走着。

“快！史夫子，我们快跑，不然会被追上的！”

“那个……王子，我们好歹是微服私访，不用这么嚣张吧！你看这一条街的女人都在盯着你看。”那个叫史夫子的男人，五十岁左右，留着一点小胡子，拼命地让自己往仙风道骨的感觉上靠。

而那个被称为王子的，十八九岁的样子，说他引得一条街的女人都在看他，是因为他的上衣没有扣。

那是怎样美好而让人向往的身材！那样性感的小麦色皮肤，让这条街

的女人都要被电倒了，更不要说那一张脸，三分邪气中带着七分纯真，一双眼睛总是痴痴地看着前方，像是在等着自己的心上人来到他身边。

史夫子在边上提醒：“小心，前面有一个水坑。”

“我看到了。”那王子边说，一脚已经踩到水坑里，那踩水坑的性感姿势引得街上女人们连连尖叫，如果把他放在二十一世纪就是个天王巨星，在哪里都花痴粉丝成堆。

“要小心，不要走那么快！王子，你的眼睛不好。”

“唉，我不就是有一点点看不清，有什么好担心的！”王子转过头来，话还没有说完就消失在了拐角的尽头。

在女粉丝的视角里，只看到帅哥飞快地拐了一个弯就不见了，让人感觉他好神秘，武功好高强。

而站在另一个视角，不见了的王子正在一个没有挖完的围墙地基的沟里很苦恼地坐着，郁闷地对史夫子说：“快拉我一把，不然给鹰士捉到了就不好玩了！我们好不容易才从塞克城跑到西蒙国来做客，就这个名额我都不知道抢了多久才抢到。”

史夫子心里想：那还不是因为你是塞克王子，因为眼睛弱视，所以大家为了保护你才不让你来！谁愿意来这个地方，跑这么远，就来看看城墙街道，四周还都是沙漠，有什么好看的！

当然，这是在史夫子那个架空的时代人们所不明白的，二十一世纪的人，最爱做的事情就是跑老远去看别的城市，看到人家的房子和街道就感觉很爽，哪怕是自己出路费都心甘情愿，哪里像他们来西蒙做客还可以报销路费和住宿费。

这个塞克王国也是近几年在这个架空时代里的后起之秀。他们国这几年的人气大涨，因为实力强，而且人漂亮，大家都愿意和这个国家的人打交道，从而吸引了大批的人才。

但塞克王国一下子富起来的原因，一般人是不知道的。其实，他们的发家史很不光彩，竟然是这个弱视的塞克王子不小心挖到了一个古墓，里面有无数金银财宝，于是王子拿去换牛换马换人才，就这样让这个小国发